附件5

**已证实虚开通知单**

协查编号：

案件名称及编号：

 ：

　　经查证，现将已证实虚开的发票××份、涉案发票金额××元告知你局，请按有关规定处理，并将有关情况及税务处理结果反馈我局。

附件：1.发票清单

　　 　2.其他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税务机关（章）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年 月 日



联系人：

联系电话：

地 址：

邮政编码：

**使 用 说 明**

　　1.本通知单依据《增值税抵扣凭证协查管理办法》第八条设置。

　　2.适用范围：案发地税务机关对已确定虚开发票的案件，在通过网络发送委托协查后1个工作日内，将纸质《已证实虚开通知单》及相关证据资料寄送受托方。

　　3.“涉案发票金额”填写：增值税专用发票和废旧物资发票是指金额；公路、内河货物运输业统一发票是指运费合计金额。

　　4.本通知单为A4竖式，由系统自动生成和传输。